

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安发改审〔2026〕5号

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安溪县凤城镇 2026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安溪县凤城镇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安溪县凤城镇2026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安溪县凤城镇2026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项目代码：2601-350524-04-01-558565）可行性研究报告。现就有关事项审批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安溪县凤城镇2026年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。

二、建设地点：安溪县凤城镇。

三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本次拟对世纪广场、农行宿舍楼、凤茂新村、食品厂集资楼、新加坡花园、河滨北路、国税宿舍楼、河滨南路、东岳小区及社区单位集楼、原政府宿舍小

区、世纪广场周边、北石侨乡新村沿街片区、北石批发市场及沿街小区、凤明南小区、东门新村、河滨北路旧片区、凤仪园、种子公司、中山花园、中行集资房、河滨北路、中山路、新安路、河滨西路、兴安路、兴德路、凤山公园、龙腾路、益民路、龙飞一巷、祥云路、兴昌路、兴泰路、兴业路、蓝安路、泉运公司宿舍楼、凤丽巷、新安西路、民主路、经委楼、城南四巷、大同路、财政宿舍楼、原中国银行宿舍楼、地热宿舍楼、登科小区、南门巷、公路局集资楼、三小集资楼、交警大队集资楼、利民路、龙发路、龙湖大街、龙腾路、利民巷。建设内容包括建筑物本体改造提升、小区环境整治、市政配套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完善、无障碍设施改造等。

四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：项目总投资 4481.66 万元，其中建筑工程费用 3885.89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263.80 万元，预备费 331.97 万元；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。

五、建设工期：12 个月。

六、招标内容：项目单位应根据招标投标法、国家和我省工程项目招投标管理具体规定，严格依法依规认真开展招投标工作。其采购事宜依照有关规定执行。

请据此复函，抓紧办理其他相关手续，落实项目建设条件，开展下一步工作。

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
2026年1月15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政府办、资源局。
